附件2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推动在线旅游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征求意见稿）》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

近年来，我国在线旅游市场快速发展，在线旅游企业数量不断增多，新兴业态和服务模式不断涌现，带动了旅游业发展。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在线旅游企业在游客订单退改、热门旅游目的地预报、景区流量监测预警、安全宣传引导等方面开展了很多服务保障工作。在线旅游企业还探索开发了“放心游”“安全游”等旅游产品，为推动旅游业恢复和发展进行了有益尝试。但在线旅游企业安全底线树立不牢、旅游产品不合规、内容违规等问题仍偶有发生。

为进一步加强在线旅游市场管理，发挥在线旅游企业整合旅游要素资源的积极作用，带动交通、住宿、餐饮、游览、娱乐等相关旅游企业协同发展，促进平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保障旅游者合法权益，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文化和旅游部起草了《文化和旅游部关于推动在线旅游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意见》）。

二、起草过程

2022年初，文化和旅游部启动了文件起草工作，对重点在线旅游企业进行了多轮调研，了解在线旅游行业发展情况、存在的问题、政策建议等，梳理了在线旅游企业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有效措施，评估了科学精准实施跨省旅游“熔断”机制等政策对在线旅游行业的实施效果，对在线旅游平台企业对旅游要素的整合作用、协同发展等课题进行了研究，同时对短视频平台文旅融合发展、导游等传统旅游从业者参与旅游直播等新业态、新情况进行了跟踪关注。

 结合此前在线旅游行业管理工作经验以及调研过程中了解到的行业发展诉求和实际困难，我部依据《在线旅游经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起草了《意见》，在征求重点企业、行业专家和相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进行了修改完善。

三、主要内容

《意见》包括四部分内容。一是明确了基本原则，要坚持安全底线、以人为本、协调发展、创新引领。二是突出监管重点，加强内容安全审核，筑牢生产安全底线，增强疫情防控能力，保障游客合法权益，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三是完善监管手段，加强市场监管巡查，强化执法监督检查，提升信用监管效能，提高数字监管效能，依法规范市场秩序。四是加强扶持引导，用好纾困扶持政策，推动旅游金融试点，探索平台经营旅游预售业务，促进行业协调、高质量发展。